

证券代码：300982

证券简称：苏文电能

公告编号：2023-018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定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3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

7、出席或列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长帆路3号一号楼一楼能创会议室。

二、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批准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00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批准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01	选举施小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杨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孙育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姜保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1.01	选举徐井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屈文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张永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2.01	选举朱晓倩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徐文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提案 6.00、8.00 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提案 3.00、4.00 为特别决议提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提均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以上董事、监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因此上述第 10.00、11.00、12.00 项提案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

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第 11.00 项提案为选举独立董事提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朱亚媛、钱玉文、张强已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9：00 至 11：30，13：30 至 16：00。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5 月 25 日 16：00 之前送达、发送邮件或传真到公司并请电话确认。

3、现场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长帆路 3 号一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4、现场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 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④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④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5、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所提交的复印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除必须出示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外，符合前述条件的复印件及传真件将被视为有效证件。

6、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殷凤姣

联系电话：0519-69897107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长帆路 3 号一号楼

邮箱：yinfengjiao@swdnkj.com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到公司董事会。

4、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5、相关议案内容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股东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 350982，投票简称为苏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一、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第 10.00 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第 11.00 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第 12.00 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致：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表决意见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及批准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00	《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及批准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人		选举票数	
10.01	选举施小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杨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孙育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姜保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选举票数	
11.01	选举徐井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	√			

	立董事		
11.02	选举屈文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张永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选举票数
12.01	选举朱晓倩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徐文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投票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和持股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提案 1.00-9.00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提案 10.00-12.00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附件 3: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p>注:</p> <p>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p> <p>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p> <p>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p>	
<p>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